

扶贫路上追梦人

●李海宽

十月的乡村,到处是一片秋收繁忙的景象,同时也是扶贫工作最忙碌的时候。在大安市新平安镇长建村,有这样一群人活跃在扶贫一线,默默奉献着——他们就是大安市农业农村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驻村第一书记杨洪亮和他的帮扶工作队。时下,驻村工作队、帮扶责任人这样的新名词,就是他们用实际行动书写的。他们是贫困户脱贫致富的希望,也是党在农村扶贫政策的传达者,更是扶贫路上的追梦人。

发挥团队精神,把工作做细做实

十月,农户忙着秋收,而扶贫工作则忙着一年的收益节点算账,填写贫困户家庭收入情况一览表、扶贫手册、阶段性“回头看”整改、贫困人口动态调整、贫困户脱贫退出程序等工作,涉及方方面面、千头万绪,怎么办?俗话说“一针穿起千条线”,工作队第一书记杨洪亮主持下,大家集思广益按照时间先后、轻重缓急、逻辑关系等把工作一项项理顺。因人因事制定出现符合实际又不浪费时间的工作方法,队员胡长军干啥认真仔细,适合算账记账,家里没啥事可以住在村里;贫困户大多比较忙,他还能一早一晚入户算账。队员邱菊、李迎春电脑操作技术好,二人制表、出表及打印照片等。祝红梅、高春影、张雅君三人字写得好,填写账、表、卡、册。队员赵新

文做事有板有眼,适合装订。司机王冬磊现学现用,哪用哪到。大家在杨洪亮统一指导下团结协作,没有一个人请假离队,一干就是一个多月。这种团结敬业精神让建村的干部群众竖起了大拇指,用贫困户高永生的话说:“这伙人真能干,真认真,活干得好还干得实,佩服!”

舍小家顾大局,不计较个人得失

态度决定一切。如果对待一项工作没有热情,那就不可能付出行动、奉献自我。他们没有轰轰烈烈的壮举,只是用自我平凡的行动诠释着对扶贫工作的执着,十一长假是举家旅游、欢聚娱乐的难得假期,可建村的扶贫工作只放了一天。祝红梅只好放弃了十一全家去大连自驾游的计划。幽默风趣的张雅君笑着说:“咱们算组团扶贫乡六日游。”在电脑前打字的邱菊说:“十一长假就这样过去了,既然选择了,就干吧!”一声感叹,是对扶贫工作的支持。邱菊是第一书记杨洪亮的爱人,她干活勤快,帮助杨洪亮准备第二天的材料,一干就是大半夜。队员称他们为脱贫攻坚“夫妻档”。李迎春是一个话不多的人,默不作声干自己的活,还做得一手好菜。爱人感冒打吊瓶,没胃口不愿意吃饭,她就在电话里轻声细语的解释:“我们这个团队都是一铆钉一楔的,等忙过了这段时间,给你做好吃的。”用安抚做通了爱人的工作。赵新文

两个孩子,一个读初中、一个上幼儿园,由于妻子忙不过来接送,就把岳母接到家里帮忙。这些工作队员们牺牲假期,舍小家顾大局,不计个人得失,在扶贫路上追逐着自己的梦想。

扶真贫动真情,做贫困户的贴心人

扶贫更要扶志,帮扶贫困户树立脱贫信心,沟通引导他们坚定脱贫志向,不但传递政策,也要做贫困户的贴心人。作为驻村扶贫工作人员,他们也是一帮二户的帮扶责任人。上级统一安排专项工作或大的行动,他们就集中协作,保质保量完成。平时他们走访贫困户积极扶志,逢年过节他们捐款为贫困户送去米面。日常生活中,他们帮忙为贫困户摘、卖万寿菊花,打扫室内外卫生。刘树田、车长林、王树占等年长的老党员在一起唠嗑的时候都说:“这些孩子真能干,干活不怕脏不怕累,像家里的亲人一样好!”队员们还为有病的贫困户联系住院看病,办理慢性病卡等。建村的工作队员在百姓心中得到了高度认可。建村建有建档立卡贫困户190户,190个档案盒,380本档案(每本近30页),380本扶贫手册,380张贫困户家庭一览表,190张扶贫联系卡。驻村工作队队员每个人都要审阅、填写更改最少3次,多的5次以上。入户走访贫困户5次以上,为贫困户帮忙至少5个劳动日,这些数字足以说明了队员们无怨无悔的敬业精神,为了扶贫事业不辞劳苦的奉献着,他们是新时代扶贫路上的追梦人。

奋斗新时代 美丽新白城 ——脱贫攻坚进行时

横平竖直,铁画银钩;龙飞凤卧,凤鸾鸾回。汉字是人类目前仍在广泛使用的最为古老的一种文字,它承载了中华文明,陶冶着中华精神。而120年前,在一味中药“龙骨”上重现人间的甲骨文,作为汉字发展的重要阶段,更是镌刻在中华巨龙脊梁上的不朽印记。

甲骨文作为重要的一个实证,奠定了汉字造字的若干原则,为中华上古文明的传承提供了重要载体。甲骨文大量记载了上古时期殷商王朝的各种信息,为中华文明史铸就了坚实的一环。重视记载历史,重视运用历史,这也是中华民族古已有之的精神气质。

甲骨文发现至今已120年,但是它并没有远离我们。且不论古文字学者还在孜孜不倦地破译它,也不说书法家还在精益求精地临摹它,只看在校的语文课堂上,老师们也会用一些简单的甲骨文向学生讲解汉字,就知道它依旧鲜活有趣。文化,就是这样一条来自祖先、流向未来的长河。

甲骨文发现和保护的史告诉我们,正是一代代中国人对中华文化的珍视,让五千多年中华文明长河不断孕育着百川汇聚的生机。即使在一百多年前中华民族多灾多难的年代,也有一批大师为甲骨文殚精竭虑,上下求索。

文化传承,需要世世代代接力,而能让接力得以坚持的,需要深远的文化自信和务实的科学态度。甲骨文发现已120周年了,但是我们对它乃至汉字起源的认知还远远不够,对于祖先留下的文化密码还需要用心去探索和破解,从而实现传承发扬。而只有具备了坚定的信念和科学的精神,文化的传承发扬才能一步一个脚印,一步一个台阶。

百世甲骨,春秋永传

■ 我看我说

●新华社记者 冯源

创建文明城 旅游人在行动

本报讯(记者汪伦)为助力创建文明城市,日前,市文广旅局结合旅游行业实际,开展了以“创建文明城 旅游人在行动”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活动中,市文广旅局工作人员先后深入到查干浩特旅游度假区、白城鹤翔宾馆、白城市九州国际旅行社,开展了文明景区创建建

员活动和文明旅游知识宣传活动。此次活动的开展,用实际行动持续推进了我市旅游行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工作,营造了良好的创城氛围。同时督导了旅游景区、宾馆饭店、旅行社加强文明旅游宣传,不断营造讲文明、树新风、谦和礼让、和谐有序、安全规范的旅游环境。

通榆县交通运输局深入推进作风建设

本报讯(胥劲国 记者张殿文)通榆县交通运输局立足大局,着力深化源头治理,从四个方面推动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

加大廉政监察工作力度,加强对重点岗位和重要人员的监督,促进作风建设和队伍建设。

以规范和制约权力运行行为为核心,努力实现重大决策、权力运行、资金运用、工程建设

和干部成长“五个”安全的目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廉政教育活动,促进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认真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及时做好案件查办工作。着力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综合素质,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和各项管理制度,使纪检监察干部成为坚持原则、秉公执法、严格自律、淡泊名利的模范。

公安洮北分局为警务辅助人员发放电动车

本报讯 近日,白城市公安局洮北分局为148名“一村一警”警务辅助人员发放了警务电动车。此举旨在践行群众路线、基层第一、民警第一的理念,破解社区民警下乡难、入户难的难题。电动车投入使用后,将有效解决辅警出行问题,使辅警更好地接近群众、服务群众,切实提高群众的见警率和安全感。

警务电动车统一外观标识,蓝白相间,印有“洮北公安”字样,配发闪烁警灯、警笛及工具箱,功能齐全,机动灵活,可方便警务人员

深入田间地头进行治安巡逻、开展工作等。洮北分局各警务室辅警统一着装,佩戴安全头盔,携带执法记录仪、工作日记、单警装备,驾驶警务电动车,精神抖擞驶向各村的街头巷尾,成为服务群众的流动窗口、走街串巷的宣传利器。广大社区民警也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巡逻巡查、治安检查、入户排查,提高社会面的动态防控,最大限度地提高提升辖区治安要素的掌控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追寻历史足迹 传承革命精神

市强制隔离戒毒所职工参观中共辽吉省委旧址

本报讯(姜润 记者汪伦)为进一步深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提高广大党员民警职工党性修养,增进广大党员民警职工对革命历史的了解,日前,市强制隔离戒毒所组织党员民警职工20余人参观了中共辽吉省委旧址。

参观中,各位党员民警职工认真观看了图片展,了解了中共辽吉省委发展历史,切身体会到了陶铸、阎宝航、邓华、聂鹤亭等老一辈革

命家的坚定信仰和不屈不挠的革命精神。参观结束后,广大党员民警职工纷纷表示,这是一次难忘的党性教育活动。通过活动使自身在思想上得到了洗礼,在认识上得到了加强,在今后的的工作中,将继承和发扬老一辈革命家的革命精神和优良传统,以实际行动为党旗增光添彩,不断为司法行政戒毒工作科学发展、白城社会大局稳定作出积极的贡献。

洮南市关工委举办“五老”骨干培训班



本报讯(洮关工)近日,为了提高“五老”人员素质,洮南市关工委举办了“五老”骨干培训班。洮南市关工委驻会人员、乡镇、街、局、学校关工委常务副主任、社区关工委主任及“五老”代表等60多人参加。

学员们参观了洮南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市档案馆。馆内展出了大量真实史料,记录了洮南的历史沿革和阎群昌、丁振东等曾在洮南这片热土上作出巨大贡献的英烈、仁人志士的事迹,还有成盛三为抗美援朝捐飞机的动人故事。一个个承载着洮南厚重革命历史的鲜活故

事仿佛就在眼前,使大家心灵受到了一次洗礼,纷纷表示要让下一代知道这些历史,懂得珍惜今天的幸福生活,坚定听党话、跟党走

的信心。参观结束后,洮南市关工委对大家进行了业务培训,并就主题教育、“五老”关爱带动、普法、家风家教、党建带关建等工作进行了部署,要求各级关工委认真完成岗位责任制的各项任务。号召全市广大“五老”要不懈努力,加强学习,提高素质,为洮南关心下一代工作作出应有的贡献。

图为参加培训人员在洮南市档案馆参观。

学生课间玩耍受伤学校是否有责任?

●吉林金辉律师事务所律师 汤长春

一天下午,某小学课间期间,学生杨某在操场玩耍时,被正在追逐打闹的学生李某、王某撞倒在地,被压在身下,造成阴茎包皮挫裂伤。杨某受伤后,学校立即将其送往医院治疗,同时通知了3名学生的家长。在医院,杨某做了包皮环切手术,但未住院治疗,于10天后到校继续上课。其医疗费、交通费已由李某、王某的监护人支付。经公安部门法医活体检验鉴定,该包皮环切手术属正常手术,不会对杨某的身体造成不良影响,属于轻伤。

其后,杨某家长作为代理人,以杨某因伤害造成生殖器畸形,可能对今后生活产生影响为由,以另两个学生及该学校为被告,提起诉讼,要求3方赔偿他们误工费减少的收入及精神损失费10万元。

法院判决: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杨某在课间被李某、王某撞倒造成身体伤害,李某、王某均系未成年人,其在校期间,学校应当承担教育、管理的责任。因此,对杨某在校期间身体受到伤害,该小学也有一定的过错,应承担一定责任。但由于杨某的医疗费、交通费等已由另两个学生的监护人赔付,且公安部门的鉴定已证明杨某所受的伤害不会对其身体发育造成不良影响。因此,原告的请求于法无据,判决驳回起诉。原告认为一审法院认定该小学对伤害的发生有一定的责任,却不判决其承担责任的判定方式,结果不公,遂提起上诉。

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李某、王某作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学校课间嬉戏时致杨某受伤,有过错,应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第159条,“被监护人造成他人损害的,有明确的监护人时,由监护人承担民事责任”之规定,应由两名学生的监护人承担民事责任。在他们不慎致伤杨某的过程中,学校不存在管理过错,故不应承担民事赔偿责任。一审判决认定事实、适用法律均有错误,予以撤销。

管理过错,故不应承担民事赔偿责任。一审判决认定事实、适用法律均有错误,予以撤销。

律师评析:由于未成年学生彼此间的追逐、玩耍、打闹、玩笑等行为,造成学生身体受伤的情况,在中小学校中是比较常见、多发的。本案就是典型的由此引发的学生伤害事故。一旦发生了此类事故,学校是否有责任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第160条的规定,“在幼儿园、学校生活、学习的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在精神病院治疗的精神病人,受到伤害或者给他人造成损害,单位有过错的,可责令这些单位适当给予赔偿”。因此,在学生伤害事故中,应当按过错责任原则确定学校责任,即学校有过错的承担与其过错相应的责任,无过错的即无责任。

一审法院认为未成年学生在校受伤,学校就有过错,应承担赔偿责任。二审法院的判决推翻了这一结论,认为此案中学校无管理过错,不负责任。实际上,两级法院都是在依据过错责任原则判断学校的责任,而分歧的关键在于对学校过错的认定上。一审的判决,以只要未成年学生是在在校期间发生的伤害,学校就一定有过错的逻辑,推导出学校有责任。这样的判断,不仅没有指出学校具体的侵权行为及其与损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缺乏法律上的支持,显得过于武断;而且也没有考虑学校教育的具体特点和由此会给学生带来负面影响。这样的判决不仅没有促进学校明确自己的责任范围,加强对相关情形的防范,反倒提出了无论自身如何尽责,只要发生学生事故就难以免责的结论。为防止如此案这样事故的发生,学校就很可能选择消极的措施,于是就出现了许多学校限制学生课间活动、减少校外活动的不正常现象。二审判决,纠正了一审的错误,有利于维

护学校的合法权益,保护学校开展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

那么如何确定学校管理职责的范围,以明确在类似事故中学校是否有管理过错呢?首先,要明确学校职责的来源。学校、教师对学生在校期间的人身安全负有保护的职责,是来源于《教育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的规定,而不是来源于有些理论所认为的学校是未成年学生在校期间的监护人,而享有监护职责。学校是否尽到管理的职责,应以其是否履行了法定义务以及是否在可预见的范围内,尽到了谨慎的注意义务为判断依据。

以本案为例,未成年学生课间追逐打闹从孩子的天性来讲是不可避免的,从教育者的角度,也是正常的,不应予以限制。学校禁止学生的此类行为,并不属于管理的疏忽和过错。如果孩子的玩耍在正常的范围内,只是由于偶然的和难以防范的意外而发生伤害,那么学校就没有管理的过错。但由于学生是未成年人,其有危险的认知和判断是有限的,学校和教师还是有义务制止他们明显的危险行为,如在危险的地方玩耍、以危险的方式游戏、以危险的手段玩笑等。如果学校、教师发现了而未及时予以制止,那么就应对事故后果承担部分责任。当然,对事故责任的判断是难以完全予以客观化描述的,关键还是以教师是否根据专业的知识、职业的道德,尽到了谨慎管理者的义务为依据,在具体的案件中应当具体分析。

扫黑除恶 全民参与 重要线索 予以奖励

全省扫黑除恶举报电话: 0431-12389, 0431-82097213
举报电话: 长春市工农大路605号吉林省公安厅扫黑办

白城市涉黑涉恶 线索举报方式

举报电话: 白城市涉黑涉恶线索核查管理中心, 白城市洮北区文化西路1号市委党校办公楼后楼北侧1楼
举报电话: 0436-3366685
举报电话: bccssh2019@163.com

